

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32072223021700020020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5186.64万元，招标人为江苏东海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6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生态开发、退耕还林、园林观赏、绿化景观、中心广场、停车场、观景亭台长廊、旅客服务用房、公厕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监理：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如下：

- 3.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 3.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3.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
- 3.5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3.6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 3.7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的要求：中标单位在合同备案时按照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7）第35号、（2019）第3号文规定进行配备；
- 3.8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其他监理人员的要求：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条件对投标人拟派其他监理人员不做要求，中标单位在合同备案时按照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7）第35号文规定、（2019）第3号文规定进行配备；
- 3.9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监工程的要求：本工程参照执行连建质

[2007]551号文。一名总监理工程师原则上只能担任一项委托监理合同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当需要同时担任多项委托监理合同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时，须经建设单位同意，且最多不得超过三项（同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总监理工程师不能同时在跨设区市的项目上任职。

3.10其它要求

（1）根据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第15号文规定，省外企业要审查监理企业的《核验通知书》，没有进行项目核验的监理企业不予审查通过；

（2）中标总监不得采取任何形式（方式）委托他人进行监理，必须承诺亲临现场，实际指挥监理。

（3）本工程招标工作遵照苏建建管（2013）508号文、苏建招函（2017）12号文、连建发[2021]336号、连建发[2021]338号文执行。

投标人及项目总监未被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项目总监无在建工程（或有在建但满足要求）、不出借挂靠资质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4）投标单位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A、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B、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C、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
- D、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E、与本标段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F、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5）投标人确认的总监（项目负责人）应全过程参与招投标过程（含异议投诉），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有效的法人授权书，并提供2022年11月—2023年4月连续6个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社保机构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6）本工程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11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满足以上条件，资格审查合格。本项目依据苏建招办【2015】6号文的要求，不再接收和查看书面原件，请投标人完善诚信库及时上传更新相关资料。

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5-29 10:30到2023-06-05 23:59

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6-20 09:00

递交方式：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自行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网络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6-20 09:00

开标地点：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七、其他

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标段编号：3207222302170002002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东海县温泉镇鹿萌路公园项目（项目名称）已由 东海县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东海行审备【2023】50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江苏东海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已落实（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东海县温泉镇碱场村部南侧地块；

2.2 工程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60000平方米，项目建筑新建、扩建总面积约95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生态开发、退耕还林、园林观赏、绿化景观、中心广场、停车场、观景亭台长廊、旅客服务用房、公厕等。利用现有场地特性及现状设施建筑，融入东海文化，通过艺术化传承表达，结合自然益智研学和亲子陪伴互动游戏、沉浸式体验游乐设施，打造国内一流户外亲子游乐微度假乐园，同时设置了室内儿童探索科技馆，包含了灾难逃生学习区、科技互动体验区、自然课堂区、室内水乐园、动感影院等，打造室内外全周期运营亲子成长乐园，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本项目建安投资约19956.80万元。

2.3 招标范围：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三控”、“三管”、“一协调”及应履行的相关安全责任和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所有监理；

2.4 监理服务期：180日历天（具体与施工期同步，包括竣工验收阶段和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同时配合至审计结束。本工程监理结算费用不以工期延长、建安费增减等任何因素而额外增加费用，监理报价费用即为结算费用，不予变更调整）；

2.5 本工程监理费最高投标限价为98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为无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3.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

3.5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

3.7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的要求： 中标单位在合同备案时按照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7）第35号、（2019）第3号文规定进行配备；

3.8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其他监理人员的要求：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条件对投标人拟派其他监理人员不做要求，中标单位在合同备案时按照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7）第35号文规定、（2019）第3号文规定进行配备；

3.9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监工程的要求： 本工程参照执行连建质[2007]551号文。一名总监理工程师原则上只能担任一项委托监理合同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当需要同时担任多项委托监理合同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时，须经建设单位同意，且最多不得超过三项（同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总监理工程师不能同时在跨设区市的项目上任职。

3.10其它要求

（1）根据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第15号文规定，省外企业要审查监理企业的《核验通知书》，没有进行项目核验的监理企业不予审查通过；

（2）中标总监不得采取任何形式（方式）委托他人进行监理，必须承诺亲临现场，实际指挥监理。

（3）本工程招标工作遵照苏建建管（2013）508号文、苏建招函（2017）12号文、连建发[2021]336号、连建发[2021]338 号文执行。

投标人及项目总监未被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项目总监无在监工程（或有在建但满足要求）、不出借挂靠资质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4）投标单位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A、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B、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C、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

D、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E、与本标段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F、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5）投标人确认的总监（项目负责人）应全过程参与招投标过程（含异议投诉），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有效的法人授权书，并提供2022年11月—2023年4月连续6个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社保机构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6) 本工程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11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满足以上条件,资格审查合格。本项目依据苏建招办【2015】6号文的要求,不再接收和查看书面原件,请投标人完善诚信库及时上传更新相关资料。

4.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38 分

监理方案: 24 分

项目管理机构: 24 分

拟投入现场的设备、检测仪器等: 7 分

类似工程业绩: 7 分

投标文件的监理方案得分应取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方法三: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 评标基准价=A×K。

K值在投标文件开启(解密)前在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中随机抽取确定, K值的抽取范围为95%、96%、97%、98%。

■方法四: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 最高投标限价为B, 则: 评标基准价=A×Q1+B×Q2。Q2=1-Q1, Q1的取值范围10%, 15%, 20%, 25%, 30%; Q1值在投标文件开启(解密)前在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中随机抽取确定。

计算算术平均值A时, 若7≤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 应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 若有效投标文件≥10家, 应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

最高投标限价B= 98 万元。

(本项目选择方法四)

除确认评委评审和存在计算错误外, 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2.2.3 投标报价(38分)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偏离评标基准价的, 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 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1分, 偏离不足1%的, 用插入法计算。 38

监理方案(24分) 质量控制方案 有具体控制措施及方法 3

进度控制方案 有具体控制措施及方法 3

投资控制方案 有具体控制措施及方法 3

安全控制方案 有具体控制措施及方法 3

合同及信息管理方案 有具体措施及方法 2

组织协调方案 有具体措施及方法 2

监理工作制度 有具体工作制度 3

技术建议 针对本工程特点、提出监理工作重点、难点，并制定相应监理措施和合理化建议 5

注：①除监理方案中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投标文件的监理方案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

②投标文件的监理方案得分取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

项目监理机构（24分） 总监理工程师（6分） 1、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非地方职称）得2分，此项最多得2分；

2、取得国家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满十年及以上的得2分，十年以下得1分，此项最多得2分（年限以执业资格证书签发时间为准）；

3、取得建筑工程专业国家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得1分，取得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加1分，此项最多得2分；

注：上述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 6

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人员（18分） 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配备（不含总监理工程师）：

1、本工程须投入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1人（机电专业），监理员不少于1人，满足上述要求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得2分，最多得4分；本项最高得8分。

2、上述监理机构中（总监理工程师除外）：

2.1每有1人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专业）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

2.2每有1人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建专业）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2.3每有1人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机电专业）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人员不得兼职

3、上述监理机构中（总监理工程师除外）：

3.1配备的人员中每有1人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3.2配备的人员中每有1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师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

3.3配备的人员中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

1) 专业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江苏省监理工程师考试合格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其他监理人员须具备江苏省监理员考试合格证书或监理员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江苏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注：根据江苏省住建厅（2021）第7号公告，已过期的江苏省监理工程师考试合格证书，可作为水平能力的证明，并视同有效。

2) 专业以注册证书或监理培训合格证书或监理考试合格证书或学历证书标明的专业为准。

3)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均须为投标人本企业人员, 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缴纳的近六个月(2022年11月—2023年4月)由当地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明细证明, 并加盖社保机构章。

4) 上述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相关证书等以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 18

拟投入现场的设备、检测仪器等(7分) 1、自有检测设备: 水准仪、全站仪、经纬仪、混凝土回弹仪、混凝土钢筋检测仪, 设备齐全得5分。每少一件扣1分, 扣完为止。以上设备须提供标明投标人名称的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在有效期内)及标明投标人名称的原始发票扫描件。

2、有一定试验设备(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有与专业检测单位联营协议或投标人自有专业检测单位得2分, 无试验设备或未联营或无自有检测单位的得0分。

注: 上述试验设备、联营协议资料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未提供不得分。 7

类似工程业绩(7分) 1、企业业绩(4分)

2018年1月1日至今, 监理企业承担过单项合同估算价(或投资额)11000万元及以上公共建筑工程或公园工程监理的, 有一个得2分, 最多得4分。

2、总监业绩(3分)

2018年1月1日至今, 拟投入本项目的总监承担过单项合同估算价(或投资额)11000万元及以上公共建筑工程或公园工程监理的, 有一个得1.5分, 最多得3分。

说明:

(1) 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关业绩证明材料, 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建设工程合同信息表、监理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书, 以上材料缺一不可。

(2) 类似业绩认定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书上标明的验收日期为准。

(3) 提供的业绩材料必须能清晰反映工程规模、时间等需要明确的内容, 没有明确、缺项、含糊不清的不得分。若提供的书面材料不能证明工程规模、时间等, 则需提供建设单位书面证明文件。

(4) 以上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 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

(5) 总监理工程师相关业绩不是投标人承担的工程项目, 不得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 总监理工程师发生过变更的, 该工程的业绩属于变更后的总监理工程师, 投标人应当提供经备案的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证明。

(6) 企业业绩与总监业绩不重复。

如经核实伪造经历及业绩证明文件者, 按规定作废标处理; 如已中标或签订合同, 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监理工程类似业绩招标人可能在中标后采用考察方式核实类似工程业绩, 如核实属伪造, 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7

特别提醒: 监理方案采用暗标评审的方式, 暗标评审的编制要求为:

(1) 监理方案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使用投标制作工具按章节目录分段上传, 正文使用文字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 大小标题所用文字采用“宋体”三号“加粗”字(黑色), 图表中所用文字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不得设置页码、页眉、页脚。

(2) 监理方案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志等。

(3) 若监理方案文件暗标未按上述要求编制，或在监理方案文件中能体现出投标单位情况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6月5日。

5.2 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20日09时00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自行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网络上传。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要求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连云港不见面交易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2、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是项目总监）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异议回复、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网上招投标平台运行无故障。

5、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

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IE11及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驱动。

6、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注：投标人在签到时，需填写单位名称、总监姓名、手机号码（手机号码务必能打通，否则答疑联系不上，产生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

8.1本次招标要求提交网络投标文件（加密文件）。

8.2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8.3“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规定情形。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8.4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

招（投）标人在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招（投）标文件时，应使用连建招办[2018]2号文规定的示范文本格式。

投标人请到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登入”栏下载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工具，并下载CA锁驱动、CAD控件等应用程序，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并制作投标文件。

国泰新点和广联达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均已衔接国泰新点7.0版招投标系统平台，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使用。投标过程中遇到软件问题可联系相应软件公司寻求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软件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广联达 郑磊 13812332568

刘书丹 18651253807

国泰新点 黄桂松 15896100880

朱家旺 18905137238

张海南 18505182641

注：如果您是第一次在连云港地区进行网络投标（网络系统7.0版），请您先联系江苏CA公司和江苏翔晟办理网络投标密码锁和企业电子签章，然后联系国泰新点软件公司进行密码锁的激活，用密码锁登陆相关网站会员系统进行诚信信息库的操作。以上步骤不进行或操作不完善，可能导致无法进场交易。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连云港市政务服务中心C座（C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江苏CA、江苏翔晟（连云港办事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连云港市政务服务中心C座一楼大厅CA签章窗口。

密码锁激活：国泰新点软件公司负责激活

登录网站：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东海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东海县温泉镇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14楼

联系人：陈工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605124128 电话：17312340835

11. 异议书接收联系人：李工，电话：17312340835

12. 投诉书接收联系人：李源潮；联系电话：1381560001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东海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东海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东海县温泉镇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13605124128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14楼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17312340835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国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